

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文件

中潜协法字〔2025〕31号

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国潜水救捞行业 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潜水救捞行业发展需要及协会工作安排，协会计划组织开展2025年度中国潜水救捞行业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方案

人才评价工作依据《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办法》（中潜协法字〔2022〕48号）、《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实施细则》（中潜协法字〔2023〕348号），按提交申报材料、材料初评、专家评审、官网公示、备案颁证的步骤进行。

本次评价申报范围为协会全体会员及会员单位在职人员。

二、评价计划

（一）即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各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

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

（二）2025年5-6月份，完成材料初评；

（三）2025年7月，组织专家组，并完成专家评审；

（四）2025年8月，评审结果于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网站进行20天公示，并处理公示期间的异议与问题；

（五）2025年9月，完成备案、颁证等工作。

三、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必须按协会章程履行会员义务，并满足《办法》和《细则》的相关要求。

（一）申报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及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职业素养和敬业精神，并从事水上救助、潜水救捞、海洋与水下工程等相关的水下施工专业技术工作。

（二）申报人必须是与会员单位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在职人员，并由会员单位推荐方可申报专业技术人才评价；个人会员参加评价需要至少2个与申报同级别的专业人员出具推荐书；协会在职工作人员参加评价视同会员单位标准。

四、申报要求等事宜

（一）仔细阅读并按照《办法》和《细则》的要求准备申报材料，要确保所提供的材料内容真实、全面、规范。

（二）请各单位于2025年4月30日前将参加中国潜水救捞行业专业技术人才评价人员的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材料按要求顺序，以A4纸胶装成册并寄送至中国潜水救捞

行业协会。

(三) 请各单位积极做好人才评价的组织工作，安排专业人员按时报名。

(四) 本次行业专业技术人才评价收取费用标准：1000 元/人。

请各单位集中收取参评人员费用并汇至协会指定帐号：

户 名：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

开户行：工行和平里北街支行

帐 号：0200 0042 0920 0122 025

四、联系方式

协会自律法规和海商部

联系人：王政强 010-65299837, 15611771577

练 华 010-65299837, 13269707992

邮 箱：fgb@cdsca.org.cn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0 号院 1 号楼 202 室



抄 送：

中国潜水救捞行业协会

2025年2月18日印发
